

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协会

关于举办 2018 年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 登记代理业务培训班的通知

各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机构：

根据《关于印发 2018 年度全国土地估价师、土地登记代理人继续教育活动的通知》安排，受中国土地估价师协会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委托，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协会定于 2018 年 6 月 6 至 6 月 8 日在哈尔滨市举办 2018 年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业务培训班（中估协继续教育编号：C20-J），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1、行业发展现状与趋势分析
- 2、第三次土地调查技术规程
- 3、当前不动产登记形势任务分析与有关问题解决对策
- 4、新形势下土地调查工作探讨
- 5、黑龙江省第三次土地调查地类认定
- 6、不动产登记代理实务

二、授课专家

邀请国家和省有关专家进行授课。

三、参加对象

土地登记代理人、土地估价师和从事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相关工作的从业人员。

四、时间与地点

时间：2018年6月6日至8日（6月5日为报到时间）

地点：哈尔滨新巴黎大酒店（哈尔滨市中山路177号）

宾馆住宿联系人：曾令巍，手机号15104662712

五、学时与费用

学时：20学时

培训费：600元/人（含培训费、资料费、午餐费等）。

交费方式：

- （1）报到时交纳现金；
- （2）报到前电汇，报到时提交汇款凭证。

培训发票于培训最后一天领取。

六、其他事项

1、参加培训人员请于5月25日（周五）前将报名表上报省协会。

2、取得土地登记代理人、土地估价师职业资格的人员，向省协会报名后，请登录“中国土地估价师协会与土地登记代理人协会网站”的“继续教育管理系统”选择“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业务培训班（编号C20-J）”报名，经培训考试合格的土地登记代理人、土地估价师计入中估协继续教育20学时。

3、按照《黑龙江省第三次土地调查专业调查队伍资信评价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规定，从事黑龙江省第三次土地调查工作的人员经考试合格后颁发土地调查员工作证。

4、培训人员住宿自理，如需要在培训宾馆住宿的人员请自行与宾馆联系。

七、联系方式

协会电话：0451-51507668

协会联系人：常 敏，手机号 18686762166

顾萌萌，手机号 15114599567

报名电子邮箱：1028509116@QQ.com

协会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华山路 17 号，
国土住宅小区 1 号楼 2 单元 13 楼 2132 室

协会账户名称：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协会

协会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协 会 账 号：65010154900000944

附件：业务培训班报名表



黑龙江省不动产调查与登记代理协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

附件：

业务培训班报名表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人				电话		
学员姓名	性别	职务	资格证书类别	资格证书号	手机	备注

注：单位名称和纳税人识别号作为开发票信息请准确填写。

协会电话：0451-51507668

电子邮箱：1028509116@QQ.com